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公告编号:2015-221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9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烟台莱州孔维大道一号规划展览馆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853,712,041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文学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长魏海生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4人,公司董事长王文学先生、独立董事朱武祥先生、段中鹏先生、张奇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朱洲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签订《整体合作建设经营来安县约定区域合作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1,853,711,841 比例(%) 99.99	0	0
优先股	票数 1,853,712,041 比例(%) 10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1,848,826,142 比例(%) 99.73 4,885,699 0.26 200 0.01
优先股 票数 1,848,826,142 比例(%) 10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1,853,651,041 比例(%) 99.99 60,800 0.01 200 0
优先股 票数 1,853,651,041 比例(%) 10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京御地产提供担保的议案

证券代码:0002524 证券简称:光正集团 公告编号:2015-048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被否决议案的情形,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9月29日 星期二上午10: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9月28日-2015年9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28日15:00-2015年9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楼会议室(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南路105号)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永麟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人,代表股份166,563,23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092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66,563,23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092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6,469,3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285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6,469,3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285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会议由董事长周永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本次会议,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所列议题进行,无否决或取消提案的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城投 公告编号:临2015-116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一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天城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建设”)与交银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国际”)签订了《交银国际·嘉园116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中天建设向交银国际申请融资金额30,000万元,融资期限2年,交银国际通过设立信托计划以信托资金向中天建设发放贷款。公司为中天建设就上述融资事项的全部义务和责任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以实际贷款发放金额为准,公司与交银国际签订了《保证合同》,2015年9月28日19,980万元首笔资金已到账,担保现已生效。
(二)担保事项二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天建设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明支行(以下简称“贵阳银行南明支行”)签订了《贵阳银行商票通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商票通是指贵阳银行南明支行为中天建设签发、承兑、背书转让的商业承兑汇票持票人提供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质押贷款、质押开票银行承兑汇票等融资业务。贵阳银行南明支行给予中天建设商票通额度为人民币8,000万元,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为中天建设就上述融资事项的全部义务和责任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以实际贷款发放金额为准,公司与贵阳银行南明支行签订了《商业承兑汇票最高额保证合同》,8,000万元资金已到账,担保现已生效。
(三)担保事项三
2015年3月10日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同意提供担保和履约担保,明确母公司为七家控股子公司和子公司为母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等提供担保额度,其中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70亿元和子公司为母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20亿元,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2月17日《关于明确子公司和子公司为母公司等提供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实施的公告》)(2015年3月11日《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上述担保事项均已授权公司董事长执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均涉及被担保人均均为中天建设,基本情况如下:
(一)被担保单位名称:中天城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贵阳市云岩区黔灵镇渔安村村委会办公室
(三)法定代表人:张智
(四)注册资本:167,500万元
(五)经营范围:从事城市基础设施、环境污染治理设施、土地整理、复垦、利用及相关配套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并从事旅游产业、绿色产业的建设、经营 涉及审批及许可的凭审批、许可手续开展经营活动。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15-044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局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9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249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复核,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30日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1,853,669,294 比例(%) 99.99 41,900 0.01 200 0
优先股 票数 1,853,669,294 比例(%) 100 0 0
5.议案名称: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1,853,669,294 比例(%) 99.99	41,900	0.01
优先股	票数 1,853,669,294 比例(%) 100	0	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中,议案2、3、4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科律师、张紫璇律师
2、律师事务所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30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5-222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控股”)通知:
华夏控股与其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创业证券”)签订了《股票质押借款合同》,华夏控股为其自身融资提供担保,将其持有的公司11,6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一创业证券。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5年9月28日。上述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截止本公告日,华夏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822,373,1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88%,其中质押股票合计1,105,25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77%。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15-046

股票代码:002598 股票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5062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包括:购买银行发行的保本型浮动或固定收益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资产管理计划及券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保本型浮动或固定收益类型)。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资金使用方向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涉及的投资品种。同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1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1)。
公司根据董事会的授权,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2015年9月28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000万元,向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金凤理财”安信盈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
2.投资币种:人民币
3.认购金额:1,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预期收益率(%) :4.5
6.期限:126天
7.产品起息日:2015年9月29日
8.产品到期日:2016年2月02日
9.投资标的:本理财产品主要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同业存款、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及其他交易所交易的各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国债、金融债、中期票据、企业债、可转债、可转换债券、债券正/逆回购交易、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可转债基金、回购/逆回购交易、资产管理计划以及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金融资产及其组合。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运用闲置资金进行较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较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较低风险的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15-046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15-004”号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5年9月29日,公司以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广州白云云”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20%,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29日至2015年10月30日。
2015年9月29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96%,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29日至2016年4月29日。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在上述银行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该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前十二个月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4年10月17日,公司以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止期限为2014年10月17日至2015年3月16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40,825,000.00元。
2014年10月30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止期限为2014年10月30日至2015年4月28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30,750,000.00元。
2014年12月4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嘉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00%,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2日至2016年9月1日。
2015年6月4日,公司以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嘉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05%,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9日至2016年4月7日。
2015年9月9日,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00%,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9日至2016年9月8日。
2015年9月16日,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平安银行“广州石化大厦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钰裕利率”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60%,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6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353)将于2015年9月30日开市起复牌。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5月27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8)。2015年6月3日公司确定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公司股票自6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1、2015-042、2015-043、2015-046、2015-049、2015-053、2015-055、2015-056、2015-063、2015-064、2015-065、2015-066、2015-071、2015-072、2015-073)并刊登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该资产所属行业为工业自动化控制,公司拟收购其控制权,公司通过本次收购可以拓展公司产品线,提高公司技术实力,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盈利空间。
二、股票停牌期间的工作进展情况
在公司停牌期间,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了多次沟通、协商和论证,组织律师、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的进行审计、评估等尽职调查工作。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筹划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停牌期间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29日

股票代码:600704 股票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15-074

物产中大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25日通过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5年9月28日通过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修改为: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90,699,1952万元。
原章程第二十一条:公司股份总数为99,599,5186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99,599,5186万股,全部为流通股。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股东持股依照法律、本章程的规定以及其承诺,存在限售条件。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浙江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简称称为“物产中大”。
修改为:
公司股份总数为190,699,1952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90,699,1952万股,全部为流通股。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股东持股依照法律、本章程的规定以及其承诺,存在限售条件。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浙江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简称称为“物产中大”。
特此公告。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29日

股票代码:600704 股票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15-075

物产中大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有关吸收合并浙江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1. 2014年10月8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1,400万元,购买了齐鲁银行济南二环东路支行杨盈九洲惠利265号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0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2)。
2. 2014年11月17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3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章丘支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1月1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6)。
3. 2015年1月19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7,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章丘支行“蕴通财富,日增利365天”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3)。
4. 2015年2月12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700万元,购买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金凤理财”安信盈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2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8)。
5. 2015年5月12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章丘支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5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4)。
6. 2015年7月24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500万元,购买了齐鲁银行济南章丘支行杨盈九洲惠利413号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
7. 2015年8月13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章丘支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3)。
8. 2015年8月20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100万元,购买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金凤理财”安信盈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5)。
九、备查文件
莱商银行“金凤理财”安信盈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及理财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15-046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15-004”号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5年9月29日,公司以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广州白云云”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20%,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29日至2015年10月30日。
2015年9月29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96%,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29日至2016年4月29日。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在上述银行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该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前十二个月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4年10月17日,公司以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止期限为2014年10月17日至2015年3月16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40,825,000.00元。
2014年10月30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止期限为2014年10月30日至2015年4月28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30,750,000.00元。
2014年12月4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嘉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00%,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2日至2016年9月1日。
2015年6月4日,公司以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嘉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05%,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9日至2016年4月7日。
2015年9月9日,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00%,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9日至2016年9月8日。
2015年9月16日,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平安银行“广州石化大厦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钰裕利率”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60%,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04 股票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15-074

物产中大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25日通过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5年9月28日通过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修改为: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90,699,1952万元。
原章程第二十一条:公司股份总数为99,599,5186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99,599,5186万股,全部为流通股。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股东持股依照法律、本章程的规定以及其承诺,存在限售条件。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浙江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简称称为“物产中大”。
修改为:
公司股份总数为190,699,1952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90,699,1952万股,全部为流通股。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股东持股依照法律、本章程的规定以及其承诺,存在限售条件。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浙江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简称称为“物产中大”。
特此公告。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29日

股票代码:600704 股票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15-075

物产中大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有关吸收合并浙江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